通　知

各单位:

本次财政厅准备于8月25日收缴各单位2016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财政专项资金未使用的结余金额。

若学院、部门之前已经通过借款形式转账汇出相关费用的，本周请勿前来办理报销冲账手续，本次收缴不涉及该笔已汇出的资金。望大家互相转告。

本周一律不办理报销冲帐手续，特殊时期，请各位老师见谅。

财务处

2017年8月21日